

正本：程序委員會、公報處

立法院公報處

臺灣高等法院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1 月 11 日

發文字號：院鼎刑結 100 矚上更(一)1 字第 1010000631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請惠予檢送 86 年 12 月 29 日之「立法院第三屆第四會期內政部之邊政委員會」審查藥事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第一次會議及 87 年 5 月 29 日之「第三屆第五會期立法院院會等會議」之錄影資料到院參辦。

說明：本院受理 100 年度矚上更(一)字第 1 號廖福本等貪污治罪條例案件，認有調閱之必要。

正本：立法院

院 長 楊 鼎 章

主席：報告院會，現有民進黨黨團提議本案另定期處理。

本院民進黨黨團針對第八屆第一會期第八次會討論事項第 22 案（原列第 20 案），擬請院會另定期處理。

提案人：民主進步黨立法院黨團

柯建銘 潘孟安（柯代） 陳亭妃（柯代）

主席：請問院會，對以上提案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本案作如下決定：另定期處理。

報告院會，議程所列議案均已處理完畢，下午 5 時起處理臨時提案，現在休息。

休息（9 時 29 分）

繼續開會（17 時）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處理臨時提案，每位委員發言時間 1 分鐘。

現在進行第一案，請提案人陳委員碧涵說明提案旨趣。

陳委員碧涵：（17 時）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王育敏、王惠美、李貴敏、吳育仁、蔡其昌、蘇清泉、潘維剛及本席等 35 人臨時提案，由於現今網路發達，上網已成為現代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受網友性侵害的件數也逐年升高，對於兒童及少年接觸不當網路內容之保護規範，主要係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46 條規定，由網路平台提供者依防護機制，訂定自律規範，但仍不足以避免兒童及少年接觸不當之網路內容。爰此，建請行政院責成相關通訊傳播主

管機關，對於 ISP 業者應將偵測不當網路內容之軟體，強制列為提供上網之基本配備，俾免兒童及少年遭受不當網路內容之戕害。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一案：

本院委員陳碧涵、王育敏、王惠美、李貴敏、吳育仁、蔡其昌、蘇清泉、潘維剛等 35 人，由於現今網路發達，上網已成為現代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受網友性侵害的件數也逐年升高，對於兒童及少年接觸不當網路內容之保護，更顯重要，目前對於網路內容之規範，主要係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46 條規定，由網路平台提供者依防護機制，訂定自律規範，但仍不足以避免兒童及少年接觸不當之網路內容，而影響其身心健全發展。爰此，建請行政院責成相關通訊傳播主管機關，對於 ISP 業者（Internet Services Provider，網際網路服務提供）應將偵測不當網路內容之軟體，強制列為提供上網之基本配備，俾免兒童及少年遭受不當網路內容之戕害。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依據內政部家庭及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的統計，在臺灣遭受網友性侵的件數，2010 年為 632 件，而 2011 年上升到 824 件，對於網站的內容及其衍生的犯罪行為，值得各相關單位重視。

二、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46 條規定，由網路平台提供者依防護機制，訂定自律規範，但仍不足以避免兒童及少年接觸不當之網路內容，而影響其身心健全發展。

三、目前教育部的「網路守護天使過濾防制軟體」，提供不當資訊過濾防制服務，免費供個人電腦使用者下載安裝，杜絕不當資訊。而 ISP 業者，例如中華電信有提供「HiNet 色情守門員」，可過濾有害網站，但須每月收費。因此，建議將偵測不當網路內容（例如色情、暴力、自殺、毒品、武器、賭博等相關網站）軟體，強制 ISP 業者列為提供上網之基本配備，據以保障兒童及少年之身心健全發展。

提案人：	陳碧涵	王育敏	王惠美	李貴敏	吳育仁
	蔡其昌	蘇清泉	潘維剛		
連署人：	詹凱臣	張嘉郡	魏明谷	林德福	蔣乃辛
	林明濠	蔡錦隆	鄭天財	林正二	馬文君
	呂玉玲	蔡正元	廖正井	呂學樟	江惠貞
	羅淑蕾	吳育昇	黃文玲	林國正	羅明才
	陳根德	徐少萍	盧嘉辰	邱文彥	楊玉欣
	紀國棟	陳鎮湘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二案，請提案人許委員忠信說明提案旨趣。

許委員忠信：（17 時 2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許智傑、吳育仁、林佳龍及本席等 19 人臨時提案，有鑑於快速道路高架橋，連接高速公路的連接路段標示多半非常不清楚，使得用路人非常難以判斷速限究竟是 70 還是 80 公里，不僅易造成違規收到罰單，更可能造成道路交通的危

想的壓迫，現在是對青年經濟的壓迫，不公不義而且自絕後路，國之危矣！謝謝。

陳主任委員以真：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請黃委員志雄發言。

黃委員志雄：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體委會成立至今也好幾年了，今年底就要走入歷史了，您對於體育界未來的期待及過去同仁的努力，有沒有什麼話要說？

主席：請體委會戴主任委員說明。

戴主任委員遐齡：主席、各位委員。這幾年體育的推展，委員應該比較能看得出來，不管是在全民運動的推展或是競技運動的推展，特別是運動產業從無到有的過程，體育的經費就這麼有限，大家都心知肚明推展體育就是要花錢，特別是在培訓運動選手這部分，為什麼我們需要經費來推展，就是因為我們要有好的運動選手，這部分也要感謝立法院所有委員對我們的支持，特別是運動彩券基金通過以後，未來我們有更多的經費來培育選手，這要特別感謝立法委員的幫忙。第二、長期以來只有全民和競技兩大區塊，在運動產業的部分結構不明，我要感謝立法委員的支持通過運動產業發展條例。這兩個體育重要的大法都通過，對於未來整個體育發展是有前瞻性的。在競技運動方面，這部分我想委員更清楚，我們希望在基層短中長期培養的過程，能夠改善我一直提到台灣運動種類窄化的問題，長期以來我們已經花了很多經費落實在基層的培養工作，未來希望這個部分可以看到一些曙光。在全民運動的推展方面，我們昨天公布規律運動指標「333」我們從 24.4%到今年達到 30.4%，顯示台灣規律性運動人口的提高，這是我們所有同仁的努力，委員的時間有限我簡單的說明到此，謝謝委員。

黃委員志雄：這幾年我們通過很多體育相關的法案，而且預算也逐年的增加，不論是體育經費或是法案，都是朝正面的方向在進行，但是很多的問題還是沒有解決。過去體育界人士一直喊窮沒有經費，那現在經費有了、法案也通過了，但是很多問題還是沒有解決。雖然在全民運動方面，規律性運動人口的數據有往上提升，這一點固然可喜，但是我們的競技實力似乎是停滯不前甚至是往下走，這才是我們的隱憂。再來最重要的是台灣的國球，已經很多的委員都質詢過了，中華職棒成立至今已經 23 年，到現在還是只有 4 個球隊，我們當然期待會出現第 5 個球隊，但是我們現在還在努力保 4，甚至是保 3，明年興農牛隊不玩了，後年兄弟象隊也不玩了，我們一直在救火，一直沒有辦法健全穩固體質，我們經費也給了、法案也支持通過了，看到的事實卻是這樣。雖然我跟部長一樣都不喜歡提到韓國，但是韓國的職棒發展至今已經有 8 隊的規模，明年要成立第 9 隊，大後年要成立第 10 隊，他們的例行賽平均每一場的觀眾人數是超過 1 萬人，而且屢創新高，反觀我們的例行賽觀眾人數平均 2,000 多人，去年觀眾人數平均是 3,000 多人，雖然我們季後賽和總冠軍賽的觀眾人數破萬，但是他們的例行賽和我們的總冠軍賽的人數是一樣的，甚至我們總冠軍賽的觀眾人數還比他們例行賽的觀眾人數還要少，當然我們可以說因為他們的人口有 5,000 萬人，所以 5,000 萬是一個正常的標準值，因此他們可以創造這樣的市場，那麼多的觀眾量。韓國一直不斷的往上走、創新高、增加職棒的球隊，反觀我們卻還要拜託企業來接手希望保住 4 個球隊、甚至保住 3 個球隊，這實在很莫名其妙。運動產業發展條例也通過了，專任運動教練也通過了，運動彩券發行條例也通過了，預算也增加了，但是我們的

中華職棒保不了，現在還在保 4，那我們通過運動產業發展條例，對於企業的投入一點幫助都沒有，那我們修這個法到底對體育界、對職棒、對企業的投入有何幫助呢？主委有沒有善盡後續推廣的工作，搭起與企業聯絡溝通的橋樑來鼓勵企業投入，這個橋樑有沒有搭好呢？這才是我們要反思的部分。這也是我們未來要做的部分，有很多委員說過去我們有 7 金的成績，事實上選手的培育需要 10 年、20 年才能看到成果，如果誰當主委馬上就有 7 金、10 金的成績，這只是剛好遇到的，選手的培育還是需要長期的努力，光看一次的成績是不精準、不客觀、不公允的；雖然全民運動的普及已經慢慢往上提升，但是腳步還是稍微慢了，至於競技的實力我們應該是往下走的，我剛才說停滯不前是比較保守客觀，事實上整體的競技實力我們沒有提升，不進則退這是不爭的事實。我們預算增加了、法案通過了，選手的福利也逐年慢慢提升，但是沒有看到成效，連我們最重要的國球也快要保不住了，這才是問題。請主委簡單做個回覆。

戴主任委員遐齡：競技實力的推展，委員也很清楚運動彩券發行條例通過後，99 年才開始執行，在一年的時間就要有很好的表現這並不容易，這個部分我們確實還要繼續加油。至於國球的部分，目前韓國的職業運動就有 9 個項目，台灣就只有唯一的職棒，職棒長期的發展我們了解企業很在意租稅優惠的部分，所以我們也通過運動產業發展條例。第二、委員也很清楚過去職棒打假球的事件，在運動彩券發行條例第二十一條、第二十九條也加重打假球的刑責，這都是立法委員的幫忙，我們也希望努力來整頓唯一的職業運動，讓棒球在台灣可以蓬勃發展，這部分我們還要再多用心。

黃委員志雄：主委，看到這些問題的存在我是語重心長，要如何去克服、改變，這就要看主委以及部長未來要如何用正面的態度去引導。至於企業為什麼不願意投入呢？這是一個很大的問號，難道不能用政府的力量鼓勵、誘惑、要脅，各種手段都可以去嘗試，過去說因為沒有任何抵免稅額，現在有了，為什麼企業還是不願意來支持職棒呢？所謂的國球，國家的球類運動，企業為什麼不願意來支持我們自己的運動呢？這才是主要的問題。我們期待出現第 5 個球隊，而不是一直還在保 3、保 4，這麼做沒有意義，希望未來在部長任內朝這個方向去努力。另外運動彩券的盈餘，現在每年的保證盈餘是 20 億元，這 20 億元在明年、後年會不會就消失了？

戴主任委員遐齡：我們現在已經進行遴選公告的作業，102 年結束後會有新的大型企業來接手，我們目前的保證盈餘是逐年增加，例如今年是 40 億元左右，未來會不會有這麼多，這要看遴選出來接手的企業。

黃委員志雄：如何確定穩定體育活動的財源，這是未來教育部體育署的重要工作，不管未來到底是專責單位還是銀行相關業者接手，本席認為確定的保證盈餘必須要確保，否則未來體育的推動一定會受到很大的影響，這一點必須確認。另外在預算書裡明年有編列專業教練 4,000 萬相關的經費，對不對？

戴主任委員遐齡：對，專業教練不只編列 4,000 萬，我們目前還有 100 多位專任教練在體委會……

黃委員志雄：巡迴教練這部分目前進度如何？

戴主任委員遐齡：目前正在規劃中。

黃委員志雄：明年要上路了，現在還在規劃中？

戴主任委員遐齡：目前體委會就已經有 100 多位的專任教練……

黃委員志雄：我是指巡迴教練。

戴主任委員遐齡：因為巡迴教練是今年才通過的法，巡迴教練要 22 個縣市來作配合，他們要提出申請……

黃委員志雄：巡迴教練什麼時候上路？

戴主任委員遐齡：這要跟 22 個縣市來做結合，看看他們的需求是什麼，例如在台南上網球課，教練哪幾天要安排在哪個學校，還需要各個縣市來做協調，雖然我們立的法很好，但是有的學校不願意配合。

黃委員志雄：這個法案什麼時候通過的？

戴主任委員遐齡：在今年。

黃委員志雄：今年上個會期嘛，到現在已經超過 4~5 個月，你們有沒有跟地方政府溝通呢？

戴主任委員遐齡：地方政府應該知道這個訊息。

黃委員志雄：所以你們還沒有跟地方政府溝通？

戴主任委員遐齡：對，因為專任教練是在學校，我們 22 個縣市明年的……

黃委員志雄：明年有編列巡迴教練的預算嗎？

戴主任委員遐齡：目前是沒有。

黃委員志雄：所以明年不打算上路就對了？

戴主任委員遐齡：教育部會有經費……

黃委員志雄：教育部會有經費嗎？你要確認喔。

戴主任委員遐齡：如果我沒有記錯的話，好像有編列 2,000 萬的經費。

黃委員志雄：司長你比較了解這個區塊，你來說明一下。

主席：請教育部國教司黃司長說明。

黃司長子騰：主席、各位委員。報告委員，102 年巡迴教練的經費是編列 2,000 萬元。

黃委員志雄：多少教練會上路？

黃司長子騰：去年已經有 6 位。

黃委員志雄：是今年 6 位，還是去年 6 位？

黃司長子騰：去年 6 位

黃委員志雄：去年巡迴教練還沒有上路啊？

黃司長子騰：對，但是我們用試辦的方式。

黃委員志雄：去年試辦，那今年有幾位？

黃司長子騰：今年大概 20~30 位。

黃委員志雄：那明年呢？

黃司長子騰：總共如果聘滿的話是 75 位。

黃委員志雄：巡迴教練全國總共就 75 位嗎？

黃司長子騰：我們是用體育班 6 班以上 1 名巡迴教練來估算，全國需求量是 75 位。

黃委員志雄：全國體育班有多少班？

黃司長子騰：1,565 班。

黃委員志雄：1,565 除以 6

黃司長子騰：每個縣市的分布是不太一樣。

黃委員志雄：所以聘滿是 75 位。

黃司長子騰：對，我們預估如果聘滿是 75 位。

黃委員志雄：所以明年預計會聘滿嗎？

黃司長子騰：不會這麼多，明年大概 20 位左右。

黃委員志雄：明年 20 位，今年也是 20 位，所以後年會全部聘滿？

黃司長子騰：大概要 2~3 年的時間。

黃委員志雄：主委剛才說還沒有跟地方政府溝通，那要怎麼聘任呢？

黃司長子騰：我們是用試辦的方式。

黃委員志雄：所以這 2~3 年都用試辦的方式？

黃司長子騰：今年有 6 個縣市，我們用試辦的方式先來幫助他們。

黃委員志雄：基本上法案通過了、預算也編列了，就要落實去執行，教練對選手太重要了，對於選手的維護司長你也了解，運動傷害防護員如何進入到體育班，到每一個有專任教練有體育班的學校，這也是當務之急，我們既然給他好的環境、好的訓練，就應該給他適當的保護，這是最重要的。最後請部長就未來體育的預算要逐年提升，因為在體育競技上，現階段確實面臨很大的困境，尤其 12 年國教體育術科的成績又是一個很重要的評估值，這方面也請部長多重視，謝謝。

主席：剛才忘了恭喜黃委員志雄，星期一剛迎接第 4 個寶寶，大家給他鼓掌恭喜，2 位男生 2 位女生，黃委員你們家連同你已經可以組成籃球隊了，要不要邁向棒球隊。恭喜恭喜。

請邱委員文彥發言。

邱委員文彥：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請教青輔會陳主任委員，您是 2 月到任，明年（102 年）確定青輔會會併到教育部？

主席：請青輔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以真：主席、各位委員。是。

邱委員文彥：您在這幾個月來主要的工作跟績效，或是您的想法，青輔會的重點工作是什麼？

陳主任委員以真：青輔會現在所做的四個大方向，有青年創業協助，我們今年新推出青年創業啟動金，希望讓青年有更好的利用，其次，就業率的提升，我們是針對在學還沒有進入職場的青年能夠做一些就業提升，未來這個部分，我們跟勞委會有跨部會的合作，另外，在年青公共參與的部分，包括志工或公共參與，讓他瞭解議題，然後關心社會，甚至於到社區去，這個部分我們持續在努力，此外還有青年壯遊跟國際交流。

邱委員文彥：這些工作都有成效了嗎？

陳主任委員以真：是。